

广东省东莞市律师协会

关于订购律师出庭服装和徽章的通知

各律师事务所、市法律援助处：

根据省律师协会有关通知要求，现就我会办理律师出庭服装和徽章订购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订购规格

（一）律师出庭服装和徽章每套 395 元，其中律师出庭服装（含领巾）每套 370 元，成套徽章（含大、小徽章各一枚）每套 25 元。

（二）另可单独订购：成套徽章（含大、小徽章各一枚）每套 25 元，小徽章每枚 10 元，领巾每条 25 元。

二、订购方式及要求

（一）请各律师事务所认真统计本所律师的订购需求，以所为单位统一办理订购，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准确填报订购信息。

（二）订购款通过转账方式汇至本会账户，转账需备注填写“XX 所出庭服装订购费”。

本会账户全称：东莞市律师协会，开户银行：建行东莞市政法支行，账号：44001775138050957383。

（三）发票由生产厂家根据订购信息出具，所以请认真

填报订购信息，“订购单位”栏请填写单位全称，“订购单位”和“统一信用代码”栏务必准确无误。

（四）领取律师出庭服装和徽章及发票的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秘书处联系人：袁淑仪，联系电话：22459905，传真：22508201，E—MAIL：515240956@qq.com。

